

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度，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以及董事、高级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，在维护公司利益、股东合法权益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、加强风险监控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现将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

2024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召开时间	会议届次	审议议案
1.	2024 年 1 月 31 日	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	1.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2.	2024 年 2 月 23 日	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	1.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3.	2024 年 3 月 22 日	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	1.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4.	2024 年 4 月 25 日	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	1.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 2.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 3.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》 4.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 5.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6.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			7.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8.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 9.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 10.《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/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 11.《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 12.《关于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 13.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 14.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5.	2024 年 6 月 11 日	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	1.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6.	2024 年 8 月 30 日	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	1.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 2.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7.	2024 年 10 月 21 日	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	1.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8.	2024 年 12 月 27 日	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	1.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相关事项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、财务情况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，根据检查结果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，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、参加股东大会等形式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、决策程序合法，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，认真执行了各项决议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管理层依法经营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恪尽职守，以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为出发点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、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、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，对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、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事项的决策内容和过程进行了有效的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，财务运作规范，财务状况良好，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。

监事会认真审核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历次定期报告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定期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、监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现存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 2024 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，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，相关程序和事项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4、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审核意见

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核查，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，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

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5、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的审核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完全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的规定。

6、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

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，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，在完整性、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。公司内控制度得到完整、合理和有效的执行，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7、监事会对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制定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，规定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、内幕信息审批及知情人登记备案程序、保密及责任追究等事项，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和公平，维护公司的独立性，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、泄露内幕信息、进行内幕交易。报告期，公司严格执行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，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情况。

三、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

2025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，为公司规范运作、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。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：

1、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，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治理水平。继续强化落实监督职能，对重大事项通过事前审查、事中审核、事后监督等方式，促进公司内控制度不断完善，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，最大程度发挥监事会的职能作用。

2、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。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，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，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加强对资金的控制和监管，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。切实将监督工作落实做细。

3、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。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，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；通过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，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。

4、监事会全体成员将持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不断适应新形势发展需要，参与监管机构、行业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，推进自身建设，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监督水平，切实保障公司规范运作、健康发展。

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4月22日